

兩代姻緣

●
刘树猷 著



沈阳出版社

序

颜廷奎

刘树猷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两代姻缘》问世了。他说这是他的第一个长篇也是最后一个长篇。我不禁有些凄然。他太艰苦了。他的高度近视的眼睛据说又得了白内障，看书必须把铅字贴在眼上，写作必须将头伏在桌面。《两代姻缘》的最后几章，就是这样一个字一个字抠出来的。他的一间斗室，每天又有许多人来，孙子、外孙们来跟“爷爷”亲热，朋友们来跟老友叙谈，亲戚们来跟老伴唠嗑，虽不能说门庭若市，也应该说络绎不绝。他没有一块安静的绿洲，他只好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进入创作的黄金季节；一边播种，一边收获。他的写作习惯是一遍成。即使这样，那艰辛的劳作也是可想而知的了。

《两代姻缘》的主人公李桃花据说是实有其人的。她是关东大地农村的一个普通妇女。倘若说她与其它中国妇女们有殊异之处，那便是长得很美，如带露的桃花；但命却极苦，似黄连树上吊着的苦胆。她与两个男人组成一个家庭，一个是名誉丈夫，一个是实际丈夫。这样一个特殊形式的社

会细胞，如同永不靠岸的海上小舟，无时无刻不经受着社会政治、伦理道德各种风浪的吹打冲击。她一生背着“破鞋”、

“卖大炕”等等为中国人所不齿的舆论重负，艰难地走过近一个世纪的生命历程。这是怎样一种忍辱负重的品格！所以，作者在展示她一生悲苦命运的时候。字里行间流溢出同情甚至赞美的情绪。桃花的家庭，应该说是封建社会伦理道德的畸形怪胎，桃花的命运，应该说是封建主义巨石之下一棵顽强抗争的小草的写照。她的两个男人，杜老蔫和活鬼，一个因生理缺陷不懂房事而给桃花造成难言的痛苦，一个爱着桃花又使桃花蒙受着终生的遗憾。即使中国社会历史完成了从封建主义到社会主义的更替，封建主义的阴影依然笼罩着这个家庭。那密密的蛛网使桃花也使她的两个男人和后代动辄得咎。她（他）们在中国这块古老的土地上既然已经陷进了粘井，就永远难以自拔，还须经常提防落井下石的打击。

应该说，《两代姻缘》是紧紧围绕桃花命运而展开的中国现代妇女的历史悲剧，其渊藪当然不能归结为某些人的恶行，而只能从中国特定的历史，哲学和文化环境中去寻找。作者对此所作的艺术揭示，要靠我们通读全书后深深的反思才能体味。在这里，我不能不佩服刘树猷同志丰厚的社会生活积累和由此土壤上诞生的具有艺术个性的几个人物的成功塑造。这是他的比书中的主人公桃花的经历还坎坷的生活道路的厚赐和对缪斯女神孜孜以求的必致。

我与刘树猷相识于一九六〇年。那之前，他曾作为中国人民志愿军的一员赴朝作战，转业后竟於一九五七年被打成“右派”。我们相识时，他刚刚摘掉“右派”帽子。又开始

在文坛上耕耘起来。因为他的家一直在农村，对农村生活十分熟悉，所以他一直写农村题材，並以其浓郁的生活气息和鲜明的人物性格为人们所称道。一九六三年，他的短篇小说《四老太太》在《鸭绿江》发表后，引起很大反响。谁知在“文革”中，这篇东西又成了“写中间人物”的标本受到批判，作者本人也因历史问题又一次享受了“专政”的待遇。

他回到了辽中县老家接受改造。这一呆就是十几年。他孤身一人在农村，但他同乡亲们十分投缘对意，各式各样的人物他都熟悉。原来生活的底子，再加上这十几年的体验，他对生活的熟悉从表层的感受跃进到深层的理解。乡村风俗，故土人性，他更是深谙其中的说道。于是，当“李桃花”进入他的创作视野之后，他所拥有的肥沃的生活土地便起到了催发这棵幼芽生长，健壮进而不断成熟的作用。他丰富的生活阅历和历史知识使得《两代姻缘》这部长篇小说充实而厚重，可以说是再现了中国农村几千年来沿袭下来的绝少变化的生活图景。李桃花这样一个特殊的人物，在如此社会氛围中，其遭遇、行为，思想意识等等也就比较令人置信了。这部小说，是刘树猷毕生探求和奋斗的结晶。我在凄然之中更有一种高兴和欣慰。他这棵风风雨雨的老树毕竟有了应有的收获。

《两代姻缘》也保持了刘树猷一贯的幽默，诙谐的风格，文如其人。书中那个乐于助人，足智多谋，刚正不阿，俏皮滑稽的孙老七，就有刘树猷的影子。沈阳市文联的人们都说刘树猷装了一肚子笑料，他走到哪里，哪里便会有一串笑声，我亦深有同感。在我们相处的几十年里，尽管他的生活常常处于拮据的捉襟见肘之中，但他从未显出很悲苦的样子。他

总是在凄苦中寻找一些乐趣，否则他不会从容地走到今天。

刘树猷并不老，他的艺术青春也许现在刚刚开始。他对文学的执著追求，决定了他继《两代姻缘》之后，还会有新作问世。我期待着。

(1988.11.3于天津)

目 录

序		 顾廷奎
引 言		 1
第一章	活鬼相亲	 3
第二章	血染坟地	 15
第三章	乱点鸳鸯	 22
第四章	吐露真情	 31
第五章	久旱甘雨	 41
第六章	活鬼入赘	 56
第七章	挥金买名	 69
第八章	开局设赌	 78
第九章	桃花止赌	 90
第十章	少爷败北	 102
第十一章	驱邪打鬼	 113
第十二章	棒打鸳鸯	 123
第十三章	含愤出走	 133
第十四章	喜讯突来	 142
第十五章	千里寻子	 151
第十六章	老蔺吃醋	 160
第十七章	白龙显圣	 173
第十八章	桃花拒聘	 184

第十九章	活鬼服役.....	192
第二十章	杀猪还愿.....	203
第二十一章	秋霞生子.....	213
第二十二章	除夕接神.....	223
第二十三章	火龙闹天.....	236
第二十四章	本正认祖.....	249
第二十五章	老七救友.....	256
尾 声.....		267

引 言

居家过日子，谁家也不能常挂“天天乐”的牌子，哪一家也免不了有一部难唱的曲，只不过这“曲”的内容和难的程度各有所不同而已。

李桃花家的难唱曲，虽然不是进口的洋玩艺，也是土生土长，傻大黑粗类型的本地土产，但叫人听起来却是非同凡响，独具一格，几十年来，在卧虎屯是早就挂了号的“名牌货”。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住声的时候少，总是接二连三不倒腔的“唱”，而且花样翻新，调门越唱越高。

“创作”这部难唱曲的核心人物，是现年八十四岁的李桃花和她的同时存在的两个丈夫——绰号叫活鬼的于铁夫和人称老蔫的杜承业；为其进行义务“演唱”的“歌手”们，是卧虎屯的闲话爱好者们，他们配合默契，算是没有合同的横向联合。这一部分人是老的死了少的接班，承先启后，更新换代。颇有兴旺发达，源远流长之势。一直到今天——公元一千九百八十七年六月十一日，这部“唱”了几十年的“长曲”才算接近尾声——因为这一天，李桃花带着光荣，带着耻辱，带着欢乐，带着痛苦，带着满足，带着遗憾，带着饱尝了八十四年的酸甜苦辣，永远地告别了人间。如果将她遗留下来的这部“曲子”，系统地，完整地录制下来，这样复杂

而浩繁的工程，别说是我，恐怕广播电台也未必有胆量敢承包。在此笔者只能本着去粗取精的原则，选其有代表性的精彩部分，和与本“曲”的前因后果有内在联系的章节，简略之一二，以飨同好，共为欣赏。

第一章 活鬼相亲

这是一座树木繁盛规模宽阔的坟地，一眼望去就知道这是豪门望族的“阴宅”，它座落在卧虎屯正东三里地的屠家营山脚下。在墓门外右侧有一所两间瓦房，是守墓人的住所。在房门的两根樑上，张贴着一付古里古怪的对联：

好汉不提当年勇

身贫休言宗祖贵

横批是借用《陋室铭》里的一句：

“何陋之有”

从这付不伦不类的对联中，人们可以体会到，守墓人当年的富贵出身和现实的贫贱境遇。

远在清朝顺治八年，守墓人于铁夫的上推十二辈高祖，中过举人。一人得第九族升天，于姓家族在卧虎屯就成了威镇一方的豪门望户。这一值得骄傲和自豪的资本，被于姓家族享用了二三百年的。直到民国初年，于家人外出办事，还打着“于举人后代”的招牌。

于铁夫就是这于举人的第十二世玄孙。他本人并没有赶上于家的“辉煌盛世”。他出生时，于家早已败落多年，只是在精神上承袭了一种虚无缥缈的自豪感。到他二十岁那年，为于家祖坟守墓的老头死了，大家看他孤身一人，生活困苦，

就公推他填了守墓的“肥缺”。他也确实不孚众望，每天黎明即起，就将墓地清扫得干干净净，树木修理得整整齐齐。初一十五按时烧香，清明鬼节按时填土。他常想：给人家看坟守墓是个下贱活，可是我于铁夫担起这个差使，就谈不到下贱了。我是为自己的祖先看坟守墓，若是和我们举人祖宗搭不上边、挂不上线的人，想来看坟还不够格呢！给皇上看坟的叫“护陵大臣”；给举人看坟的，起码也不是凡夫草民，更何况我是举人祖宗的第十二世玄孙，我也得算是诗书门第出身，为祖宗守墓是理所当然的尽孝！

于是乎，于铁夫就心安理得地当上了给死人做伴的活鬼。在他饥寒交迫的时候，他都没有因饥寒而起过盗心；现在吃上了于姓家族的公粮，他倒因温饱而生起了淫欲之念。这个学过“子曰诗云”的正派人，竟然感到晚上睡觉身边缺少点什么，翻来复去地合不上眼睛。

这一年的旧历七月十五中元鬼节，于姓家族的一些人到祖茔设酒摆供、烧钱化纸，活鬼自然免不了迎来送往里外照应。到晚上，他从祖茔前的石供桌上拾起一筐馒头，刚进屋放下馒头筐，他的好友孙老七就嘻嘻哈哈地走了进来。

“来得正好，吃馒头。这是祖宗吃完剩下赏给我的。”活鬼说着顺手拿起一个给孙老七。

孙老七接过馒头咬了一口，边吃边没头没脑地问了一句：“大哥，有个好玩艺儿，你要不？”

“什么好玩艺儿？”活鬼被问愣了。

“后屯老李家，”孙老七咽下馒头，比划着说，“腾出一个来。”

“腾出个啥玩艺儿？”

“嘿，你呀，”孙老七急地拍了下大腿，“一天也不尽核计啥呢，正经事也该着着眼、经经心了，还啥玩艺呢，寡妇呗！”

“寡妇？那准得带一群孩子，”活鬼摇着头说，“养活不起。”

“人家没和男人睡过觉，哪来的孩子。”

“出奇了，没有过门的姑娘，算什么寡妇？”

“这你还不明白？这叫望门妨，还没拜天地，就把男人给妨死了，也得担寡妇名。”

“恐怕彩礼不能少要了。”活鬼犹豫地说。

“多要不了，”孙老七满有把握地说，“不管她人模样长的怎么俊，就凭望门妨这一条，她就得减价一半。大哥，象这样半新不旧的老娘们儿更难掏换，你就留下吧。”

“你倒说的省事，这不是在集市上买猪崽子呢，交了钱抱起来就走。人家一个黄花大姑娘，能随便就叫咱留下？说的倒容易。”

“开口三分利，不成也够本。你有意，我给你拉干拉干。听说这小娘们儿哪样都挺好，就有一宗差劲儿。”

“哪一宗？”

“蝎虎点。”

“有点性子不怕。她来硬的，我动软的，柔能克刚。”

“这就对啦，双方都得将就点，只要凑合在一块把觉睡了，那就一好百好，一顺百顺。”孙老七一看活鬼动心了，就更兴头十足地说：“说实在的，没有家口的人，想上谁家

办点事，串个门都犯寻思，怕人家有老娘们不方便，连句半点的话都不敢说，怕人家说你是想‘那个事’想疯了。”

“你说的都在理。光棍这个‘棍’，虽然不打人，它可叫人怕，大姑娘，小媳妇，老娘们，都躲躲闪闪地不敢着边。这回也许我这光棍该打出头了。老七，我信着你啦，这事你就造量着办吧，别唬弄人家，掏实话说，她不认可就拉倒。”

“妥了，只要哥哥有话，老弟决不含糊，你就等着喜信吧。”孙老七说完披上小褂，顺手抓一个馒头就走了。

孙老七走后，活鬼的心里就象开了饭锅。他想，也不知这个望门妨的寡妇是个什么禀性脾气，什么模样腰条。就知道她命硬克夫。这我倒不怕，连鬼我都不怕，难道还怕个小寡妇？听老七话音这门亲事倒挺合适。可是话说回来，咱坐在炕头盘算的挺好，到最后，能不能闹出个情郎哥有心小妹妹无意呢？唉，难呀！这晚上他一夜没合眼，心里老是七上八下的不落底。到了天亮，他忽然想起，媒人两头跑，洒肉要管饱。孙老七虽然是我的近友，咱也不能亏待人家。他从破箱子里翻出铅酒壶，跑到集上打了一斤高粱酒，买了二斤酱驴肉，拣了二十个牛肉包子，急着忙慌地往回跑，怕孙老七来了扑空。离老远就看见孙老七在他门前站着，手里还拎个小布包。他不禁加快了脚步。

“你可真有闲心，还赶集上店呢，不知道有正事要办吗？”孙老七有点火了。

“兄弟”，活鬼笑着说。“再忙，也不能饿着肚子呀？来，进屋喝酒。”活鬼把东西放在窗台上，从裤带上解下老

铜钥匙，打开锈迹斑斑的虎头锁，一摆手：“进屋。”

孙老七一看又是酒，又是肉，又是包子，笑了：“你呀，乐蒙了。七月十五贴对联——差半年节气呢？媳妇还没到家，吃喝先办置来了，就照你这心诚法呀，那个小寡妇也得拎着小包找上门来。”

“她？我这是给兄弟你预备的。”

“啊，你这是怎的啦？怕兄弟不尽力吗？放心吧，费多大交涉，我也得把这件事鼓捣成。得啦，我也不客气了，既然你把钱花了，咱哥俩就填肚子吧。”孙老七抓起一个包子刚送嘴边，手停住了：“大哥，你怎么不上桌？”

“我先把酒烫上。”

“不中，酒先不能喝。待会我领你相亲去，若喝的脸红脖子粗的，人一看，还不砸锅呀！你呀，真没道眼。”

“说的也对，那咱就先吃。”活鬼坐上炕沿猛然想起：“待会儿你领我相亲去，你和人家通信儿啦？可别放促呀！”

“吃饭吧。”孙老七一扬手，“不说好就去，那是咱哥们儿干的事吗？瞎子吹葫芦头——你就听响吧。”

两个人吃完了饭，孙老七打开拎来的小布包：“换装。”

“这是……”

“这是我借来的‘镇人毛’，明白吗？出门办事，话是拦路虎，衣是镇人毛。就你这身烟筒塞子似的打扮呀，还相亲呐？别说大姑娘，就是老太太也看不中！”

“哎呀，我说老七呀，你可真能作祸呀。”活鬼哭笑不得地穿上灰长袍，罩上了黑马褂，登上了白底青面尖口布鞋，戴上了古铜色毡子礼帽，“老七，你看怎样，行吧？”

“哎呀，我的老天爷呀。”孙老七乐的拍手打掌，“你哪是那位给死人做伴的活鬼呀？这分明是哪家大商号的阔少爷呀！别说叫小寡妇看见，就叫我这老爷们看见，也眼馋得迈不动腿了。”

“别瞎扯啦，咱们走吧。”

“走？着急啦？我还有话呢。”孙老七说着从衣袋里掏出一盒硬皮十支装的“白金龙”香烟，抽出两支，扔给活鬼一支，自己点上一支，深深吸了一口，吐出烟雾，巴嗒一下嘴：“什么玩艺，还他妈香烟呢，还赶不上我自个种的蛤蟆头有劲呢。”

“那你还花这份冤钱干啥？”

“干啥？摆气派！到人家看媳妇没点气派行吗？”孙老七扔掉半截烟，一本正经地对活鬼说：“大哥，虽然你比我多喝两天墨水，在走这条花道上，你还太嫩呐，差远啦。老婆那么容易到手吗？这得一要闲，二要钱，三要甜，四要黏，五要小伙正当年。这五条，你缺少两条：钱和黏。没有钱还不会黏糊，那怎么行呢？烈女怕缠郎，这个缠字，就是黏，叫她黏上就拔拉不掉，这才行。你没钱不要紧，只要姑娘看中你这个才貌双全的——小伙正当年，那就一切都好办了。”

“要你这么说，所有娶上老婆的人，都得够上这五条了？”活鬼似乎有点不服气。

“那就看娶什么样的老婆了。象猪八戒他二姨那样的就用不着这些条了；娶这个小寡妇，就得费点手脚，动点心机。别看叫寡妇，实际上那是没开封的原浆酒，一点没跑味的鲜货。等你看见就知道了，那个俊法，百里也难挑一。柳叶眉

杏核眼，那小白脸蛋没等笑就出来两酒涡，真够撩人的啦。”

“叫你这么一说，是下凡的仙女吧？”

“你就不用架弄。就那双勾情的笑眼，也得叫你得相思病。”

“那我就别去了，一旦不成，我再得上相思病咋整。”活鬼故意拿扭起来。

“你没事，真得了相思病我能治。”孙老七边说边笑地拽起活鬼的胳膊，“走吧，不早啦。到那儿可别说你是看坟守墓的呀，一切看我的眼神行事。”两个人边走边说不到半个小时，来到了后屯老李家门口。孙老七小声说：“到啦，千万记住我的话，别说走嘴了。”两个人哈下腰拍了拍鞋上的灰土，正了正帽子，抻了抻衣袖，就大模大样地往院里走，这时孙老七提起嗓门给主人打起招呼：“大叔在家吗？”

“在家呢，请到屋吧。”答话的就是小寡妇李桃花。她大方地走出房门，右手捏着大黄狗的一只耳朵，满面春风地示意来客请进，并甜声柔气地说：“进吧，这狗不咬人。”

活鬼进院看见李桃花，不禁心中荡起一阵狂跳，他万万没有想到，原来孙老七给他介绍的小寡妇，就是他早已熟悉并且朝思暮想的李桃花！这是老天爷的有意安排，还是纯属事出偶然呢？这种对于他来说只能是望梅止渴的事，难道说今天真的就要变成事实啦！他被这喜出望外的事情惊呆了！他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又一次贪婪地端详起桃花来。那细而弯的长眉，圆而笑的大眼，白而嫩的脸庞，黑而亮的独辫，丰满的乳峰，纤细的腰肢，肥硕的臀部，甜亮的嗓音，

这一切又一次把活鬼的魂给勾去了。他象喝醉了酒似的，有点轻飘飘地脚下无根。他神情恍惚地跟着孙老七走进了屋。

“请，请。”桃花爹站在屋门里热情地招呼两位客人。这时孙老七偷偷捏了活鬼一把，这才把他从梦境中捏醒。他急忙拱手抱掌连声说：“李老伯父身体健朗。”

“老了，比不得你们青年。”桃花爹说着便回头喊道，“桃花，快给客人沏水。”

“大伯，我们不渴。”活鬼客客气气斯斯文文地说着，却把眼睛盯住了在外屋忙着沏茶倒水的桃花。桃花笑咪咪地端着两只粗瓷大碗，轻轻盈盈地走到两位客人中间，柳眉一扬，甜甜地说了一句：“请二位喝茶。”然后微微一笑，退到父亲身边站着，手儿抚弄一只蹲在炕沿上的小花猫，不时地偷眼向活鬼传情送意。她心里想：“我早就知道你看中我了，可就是放不下男子汉的臭架子，一直等着我先说话，想让我捅破窗户纸，你也不想想，我一个做大姑娘的，能有那么厚的脸皮吗？这回你实在憋不住了，才叫孙老七来提亲。你要早点下手，说不定我早是你的人了。”活鬼看着桃花那春情荡漾的神态，心头痒痒的不知如何是好，想说几句应景话又怕说走了嘴。

“这位大侄，家住在哪？”桃花爹开始了口试。

“就在前村卧虎屯。”活鬼小心翼翼，不敢多说。

“家里几口人？”

“父母早丧，又无兄弟姐妹，只我独身一人。”

“啊，也挺命苦哇。就象我们桃花似的，他妈下世的早，就我拉扯她，把她拉扯大了，我也老了，又常有病，离不开